

2020年枣庄市信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枣庄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由市政府办公室统一领导和管理，同时承担市委相关信访工作。所属事业单位有：市信访综合服务中心、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主要职责是：

1、处理人民群众、境外人士、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向市委、市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办理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传真、电话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到市委、市政府上访的群众。

2、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市委、市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征集社会各界对市委、市政府工作和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向市委、市政府报告。

3、承办省委、省政府及省直有关机关批转的信访事项，承办市委、市政府批转的信访事项。

4、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协调处理。

5、向有关区（市）、枣庄高新区和部门（单位）转送、交办和督促检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市委、市政府批转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事项，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6、综合分析、调查研究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建议。

7、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指导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和市直各部门（单位）的信访以及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9、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实首办责任制，加大对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力度，确保“件件有着落、

事事有回音”，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10、协助做好驻地维稳工作，协助办理信访事项。承担进京上访的协调处置、重大活动期间信访服务保障等有关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枣庄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包括：枣庄市信访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枣庄市信访局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枣庄市信访局本级	
2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	非独立核算单位
3	枣庄市信访综合服务中心	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2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24
一般公共预算	527.1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4.03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7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7.14	本年支出合计	527.14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上级补助收入			
收入总计	527.14	支出总计	527.14

表2. 收入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本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经费拨款（补助）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经费拨款（补助）	其他
				合计	527.14	527.14	527.14															
102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527.14	527.14															
102001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527.14	52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24	419.24	419.24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9.24	419.24	419.2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6.28	266.28	266.28															
		201	03	08 信访事务	93.00	93.00	93.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59.96	59.96	59.96															
		205		教育支出	4.03	4.03	4.03															
			08	进修及培训	4.03	4.03	4.0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4.03	4.03	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7	50.87	50.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7	50.87	50.8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2	33.92	33.92															

单位 编码	单位和 科目名 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事 业基 本弥 补收 支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其 他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5	16.95	16.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23.3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3.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7	11.97	11.9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8	29.68	29.6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8	29.68	29.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68	29.68	29.68																																

表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27.14	434.14	93.00
102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434.14	93.00
102001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434.14	9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24	326.24	93.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9.24	326.24	93.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6.28	266.28	
		201	03	08	信访事务	93.00		93.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59.96	59.96	
		205			教育支出	4.03	4.03	
			08		进修及培训	4.03	4.0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4.03	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7	50.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7	50.8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2	33.9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5	16.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7	11.9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8	29.6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8	29.68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68	29.68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24	419.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4.03	4.0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7	50.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68	29.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7.14	本年支出合计	527.14	527.14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27.14	支出总计	527.14	527.14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27.14	434.14	93.00
102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434.14	93.00
102001	枣庄市信访局					527.14	434.14	9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24	326.24	93.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9.24	326.24	93.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66.28	266.28	
		201	03	08	信访事务	93.00		93.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59.96	59.96	
		205			教育支出	4.03	4.03	
			08		进修及培训	4.03	4.03	
		205	08	03	培训支出	4.03	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7	50.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7	50.8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2	33.9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5	16.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7	11.9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8	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8	29.6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8	29.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68	29.68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枣庄市信访局部门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合计	434.14	434.14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6.49	306.4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1.67	221.67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0.86	60.86
50103	住房公积金	23.95	23.95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1	0.0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1	36.91
50201	办公经费	29.35	29.35
50202	会议费	1.26	1.26
50203	培训费	3.27	3.27
50206	公务接待费	0.38	0.38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0.6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0.78	80.78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2.38	72.38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6	9.9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9	6.39
50905	离退休费	3.57	3.57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434.14	434.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8.87	378.87
301	30101	基本工资	113.84	113.84
301	30102	津贴补贴	132.20	132.20
301	30103	奖金	9.21	9.21
301	30107	绩效工资	18.13	18.13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92	33.92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5	16.95
30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4	14.84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8	8.48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	1.61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8	29.68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1	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1	45.31
302	30201	办公费	7.76	7.76
302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30215	会议费	1.62	1.62
302	30216	培训费	4.03	4.03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0.54
302	30228	工会经费	5.38	5.38
302	30229	福利费	0.39	0.39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94	17.94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0.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6	9.96
303	30302	退休费	3.57	3.57
303	30305	生活补助	1.99	1.99
303	30309	奖励金	4.40	4.40

表9.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本部门2020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表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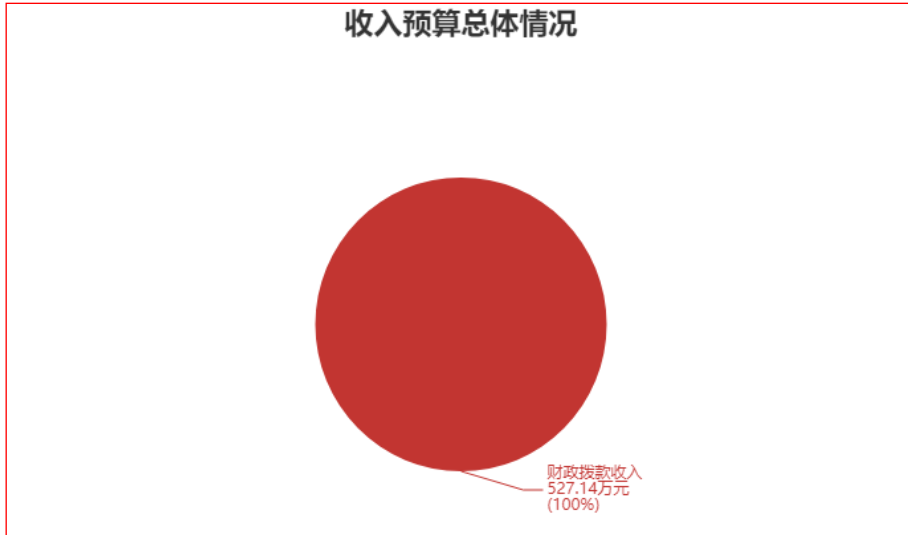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54	0	6.00	0	6.00	0.54
102	枣庄市信访局	6.54	0	6.00	0	6.00	0.54
102001	枣庄市信访局	6.54	0	6.00	0	6.00	0.54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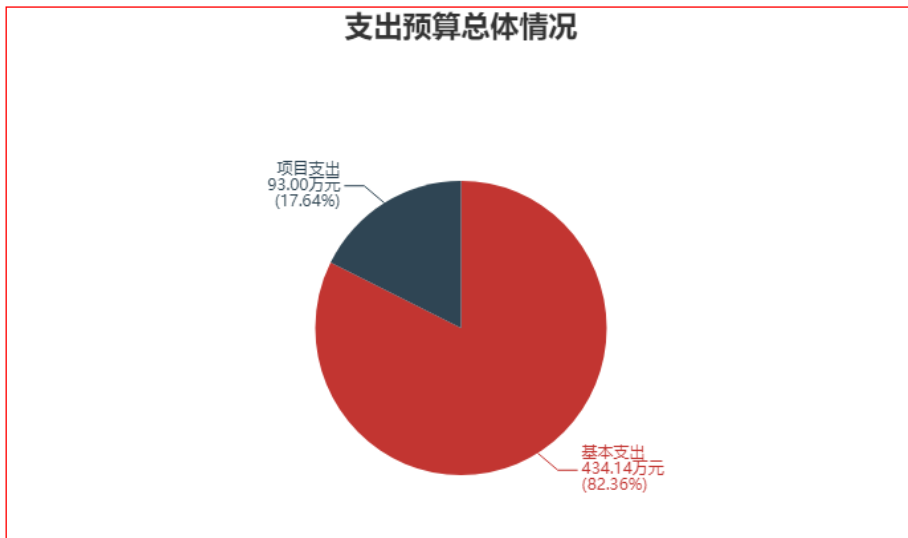
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年收入预算为527.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27.1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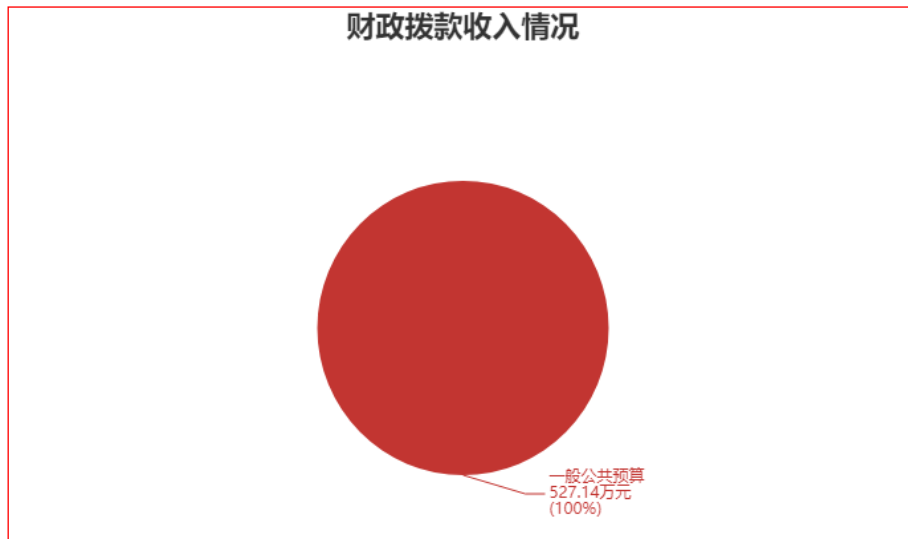


2020年支出预算为527.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4.14万元，占82.36%，项目支出93.00万元，占17.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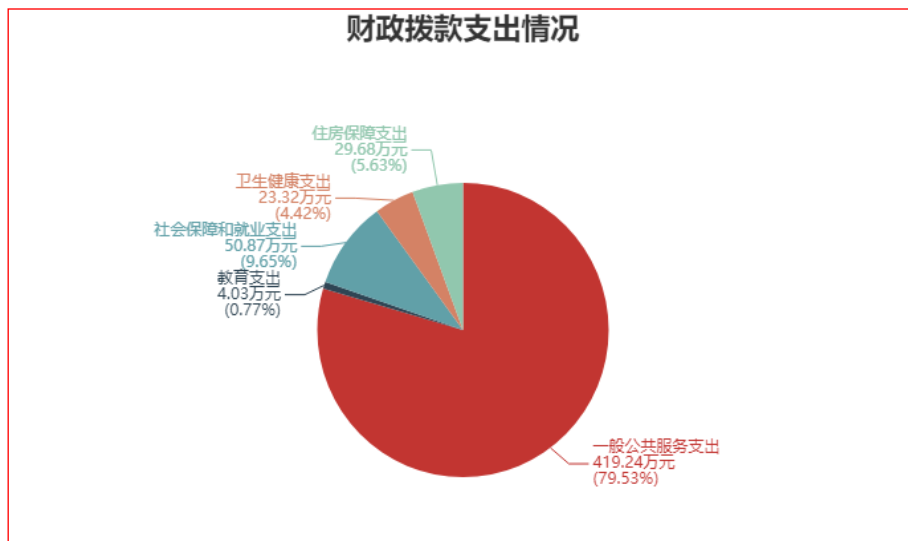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527.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27.1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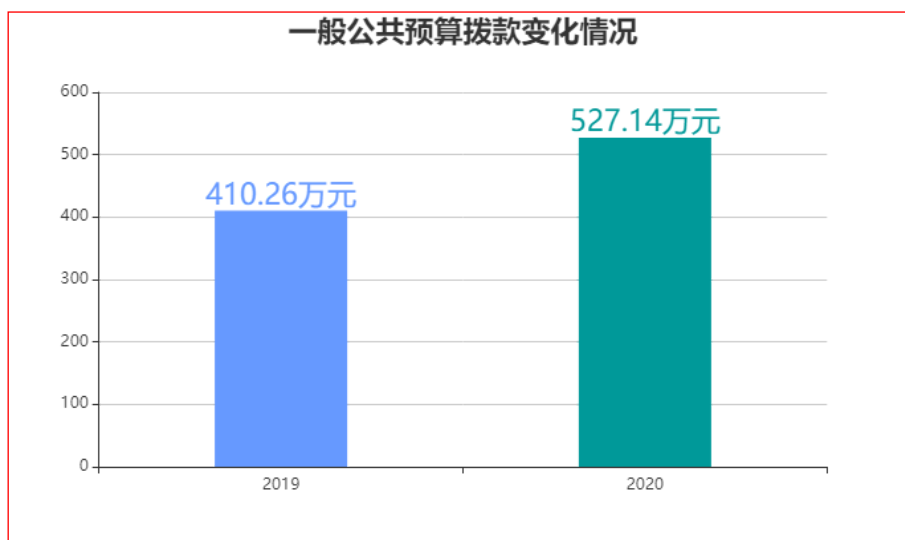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27.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19.24万元，占79.53%；教育（类）支出4.03万元，占0.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87万元，占9.65%；卫生健康（类）支出23.32万元，占4.42%；住房保障（类）支出29.68万元，占5.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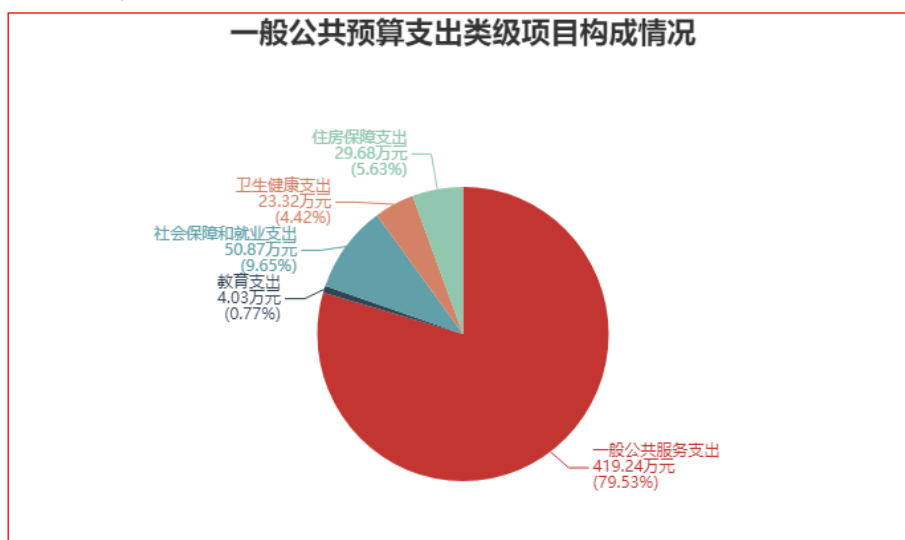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27.14万元，比上年增长28.49%，主要是按照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市信访局所属2个事业单位预算纳入编报，相应当年拨款增加。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527.14万元，比上年增长28.4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19.24万元，占79.53%；教育（类）支出4.03万元，占0.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87万元，占9.65%；卫生健康（类）支出23.32万元，占4.42%；住房保障（类）支出29.68万元，占5.63%。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66.28万元，比上年增长16.64%，主要是2019年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支出相应地在2020年预算中作出安排。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93.00万元，比上年下降7.00%，主要是按要求压减业务类项目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59.96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2018年事业单位未配备人员，2019年度事业运行支出为0万元。2019年下半年新进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支出相应地在2020年预算中作出安排。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4.03万元，比上年增长41.40%，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33.92万元，比上年增长13.60%，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6.95万元，比上年增长41.84%，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1.97万元，比上年增长14.55%，主要是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2.87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2018年事业单位未进人员，2019年度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为0万元。2019年下半年新进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支出相应地在2020年预算中作出安排。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8.48万元，比上年增长42.04%，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9.68万元，比上年增长42.08%，主要是行政、事业

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和人员晋升级别工资调整，年度所需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地在2020年预算中作出安排。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枣庄市信访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434.14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388.83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

2、公用经费45.31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6.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万元，公务接待费0.54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9年增加4.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19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4.00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市信访综合服务中心（含市驻京信访值

班办公室)核定保留业务用车2辆,年度所需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0.2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年度所需经费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三)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枣庄市信访局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5.31万元,较2019年预算增加12.79万元,增长39.3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年度所需经费预算安排相应增加。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枣庄市信访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机关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驻京信访值班工作。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枣庄市信访局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93.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名称	办公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林文	联系电话	15666377269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保障单位工作日常运行，所需的费用支出： 1、办公用品购置、书报费、邮电费、通讯费：20000 元； 3、印刷费：20000 元； 4、职工体检费：40000 元。 5、市信访局选派 2 名干部下基层派驻期间的工作补助和工作经费：20000 元。 合计：100000 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信访局是接待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维护好信访秩序的职能部门。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为做好职能工作，保障日常工作运行所需的费用支出： 1、办公用品购置、书报费、邮电费、通讯费：20000 元； 3、印刷费：20000 元； 4、职工体检费：40000 元。 5、市信访局选派 2 名干部下基层派驻期间的工作补助和工作经费：20000 元。 合计：100000 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保障单位工作日常运行。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为做好信访工作，保障日常工作运行。 保障职能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保障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单位日常工作运行费用，保障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差旅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林文	联系电话	15666377269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按照枣财行（2016）9号文规定，</p> <p>1、全省“两会”、特殊时期到济南值班，按照伙食、交通、住宿每人每天56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时间：15天，共计16800元；</p> <p>2、全国“两会”、重要敏感时期到北京值班，按照伙食、交通、住宿每人每天68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时间：25天，共计34000元；</p> <p>3、工作人员外出公务、区（市）督导信访工作所需的市内差旅费等支出，按照每人每天120元标准，出差人员：19人；出差天数：10天，共计22800元；</p> <p>4、济南、北京等地出差城市间交通费：14880元；</p> <p>5、市信访局选派2名干部下基层派驻工作期间的差旅费补助，每人每月480元，一年共计11520元。</p> <p>合计：100000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信访局是负责处理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维护好信访秩序的职能部门。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重要敏感时期进京赴省值班人员的差旅费支出和工作人员外出公务产生的差旅费支出。</p> <p>按照枣财行（2016）9号文规定：</p> <p>1、全省“两会”、特殊时期到济南值班，按照伙食、交通、住宿每人每天56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时间：15天，共计16800元；</p> <p>2、全国“两会”、重要敏感时期到北京值班，按照伙食、交通、住宿每人每天68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时间：25天，共计34000元；</p> <p>3、工作人员外出公务、区（市）督导信访工作所需的市内差旅费等支</p>				

	出，按照每人每天 120 元标准，出差人员：19 人；出差天数：10 天，共计 22800 元； 4、济南、北京等地出差城市间交通费：14880 元； 5、市信访局选派 2 名干部下基层派驻工作期间的差旅费补助，每人每月 480 元，一年共计 11520 元。 合计：100000 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特殊敏感时期做好枣庄市信访工作。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做好信访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职能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职能工作顺利开展，工作人员外出公务差旅费支出			保障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特殊敏感时期，工作人员进京赴省值班差旅费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天数、人数	50 天/19 人	
		质量指标	值班工作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差旅费支出是否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保持社会稳定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值班人员、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劳务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林文	联系电话	15666377269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6.00		
	财政拨款：		6.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按照鲁政办发（2014）43 号文和《山东省信访条例》有关规定，根据工作需要产生的听证会审费和法律顾问费。</p> <p>1、信访事项每起听证会审产生的工作经费和听证会审费，一年听证会审信访事项多达 130 余起，听证会审费共计 10000 元；</p> <p>2、律师参与信访事项接待，出具听证意见书产生的法律顾问费，一年共计 50000 元。</p> <p>合计：60000 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信访局是负责接待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维护好社会稳定的职能部门。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按照鲁政办发（2014）43 号文和《山东省信访条例》有关规定，为有效减少全市信访总量，根据工作需要产生的听证会审费和法律顾问费。</p> <p>1、信访事项每起听证会审产生的工作经费和听证会审费，一年听证会审信访事项多达 130 余起，听证会审费共计 10000 元；</p> <p>2、律师参与信访事项接待，出具听证意见书产生的法律顾问费，一年共计 50000 元。</p> <p>合计：60000 元。</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信访事项听证会审产生的听证费和聘请律师参与来访接待，提出法律意见的法律顾问费。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上级部门对信访事项听证工作的总体要求。有效减少全市信访总量。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信访事项听证会审产生的听证费和聘请律师参与来访接待，提出法律意见的法律顾问费。			有效减少全市信访总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听证会审起数	130 起	
		质量指标	听证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听证工作预定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听证费用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促进作用	显著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林文	联系电话	15666377269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按照上级部门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构建良好的信访秩序。</p> <p>1、重要敏感时期，为维护北京、济南正常的信访秩序和社会公共秩序，及时将上访人员劝返接回所需费用等支出：30000 元；</p> <p>2、《信访条例》颁布 15 周年，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举行大型宣传活动所需的宣传费用支出：40000 元；</p> <p>3、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单位机关文化建设和机关党建工作开展所需的宣传费用：30000 元。</p> <p>合计：100000 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信访局是负责接待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维护好社会稳定的职能部门。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按照上级部门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构建良好的的信访秩序。</p> <p>1、重要敏感时期，为维护北京、济南正常的信访秩序和社会公共秩序，及时将上访人员劝返接回所需费用等支出：30000 元；</p> <p>2、《信访条例》颁布 15 周年，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举行大型宣传活动所需的宣传费用支出：40000 元；</p> <p>3、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单位机关文化建设和机关党建工作开展所需的宣传费用：30000 元。</p> <p>合计：100000 元</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做好信访条例宣传活动，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建设。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做好信访工作宣传，维护信访秩序。 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维护好信访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事项完成数	3项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维修（护）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信访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刘林文	联系电话	15666377269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为进一步深化信访制度改革，以信访信息化建设引领信访工作机制，健全完善网上信访服务症台。</p> <p>1、信访系统专网、信访网站、局微信公众号、头条号等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10000 元；</p> <p>2、市信访局办公楼内设施、办公设施及院落的综合治理及养护方面的支出：10000 元。</p> <p>合计：20000 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信访局是负责接待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职能部门。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为进一步深化信访制度改革，以信访信息化建设引领信访工作机制，健全完善网上信访服务症台。</p> <p>1、信访系统专网、信访网站、局微信公众号、头条号等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10000 元；</p> <p>2、市信访局办公楼内设施、办公设施及院落的综合治理及养护方面的支出：10000 元。</p> <p>合计：20000 元</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为上访群众提供便捷的诉求渠道。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进一步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为上访群众提供便捷的诉求渠道。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信访网络系统运行和维护费用，信访局办公楼办公设施和院落的综合治理及养护。			信访网络系统运行和维护费用，信访局办公楼办公设施和院落的综合治理及养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上受理群众信访事项件数	6000 件	
		质量指标	浏览信访网站	顺畅、不卡顿	
		时效指标	受理群众信访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
(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办公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事业)	项目负责人	任峰	联系电话	18506323111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规定，加强非访处置，保障驻京信访办日常工作运行费用： 1、信函(快递)、办公电话、(传真、网络服务)、办公用品购置：50000元； 2、打印费：50000元； 合计：1000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驻京信访办负责接待处理枣庄市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接回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驻京信访办日常工作运行费用： 1、信函(快递)、办公电话、(传真、网络服务)、办公用品购置：50000元； 2、打印费：50000元； 合计：100000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规定，加强非访处置，保障驻京信访办日常工作运行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行需要。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部门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单位日常办公运行费用，保障部门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事项完成数	2项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
(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差旅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事业)	项目负责人	任峰	联系电话	18506323111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枣财行(2016)9号文件规定： 1、为做好驻京信访工作，加强非访处置，安排人员长期在京值班，按照伙食、交通补助每人每天18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天数300天，一年共计100000元。 2、值班人员15人，每月往返枣庄、北京城市间交通费每人每月568元，一年共计100000元。 总计：2000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负责接待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按照枣财行(2016)9号文件规定： 1、为做好驻京信访工作，加强非访处置，安排人员长期在京值班，按照伙食、交通补助每人每天180元标准，值班人员2人，值班天数300天，一年共计100000元。 2、值班人员15人，每月往返枣庄、北京城市间交通费每人每月568元，一年共计100000元。 总计：200000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工作，做好枣庄在京信访工作。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做好在京信访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驻京信访值班人员的差旅费支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驻京信访值班人员的差旅费支出，保障年度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天数、人数	300天/15人	
		质量指标	出差目的	完成预期任务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指导作用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值班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
(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事业)	项目负责人	任峰	联系电话	18506323111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维护首都和谐稳定，有效降低枣庄进京上访登记率。 1、进京上访人员劝返接回需要支出的处置费：30000元； 2、2部信访值守车辆的运行费：20000元； 3、劝返接回上访人员租车费用：30000元； 4、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物业、水、电、气等费用：20000元。 合计：1000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负责接待处理枣庄市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接回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为维护首都和谐稳定，有效降低枣庄进京上访登记率。 1、进京上访人员劝返接回需要支出的处置费：30000元； 2、2部信访值守车辆的运行费：20000元； 3、劝返接回上访人员租车费用：30000元； 4、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物业、水、电、气等费用：20000元。 合计：100000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维护首都和谐稳定，有效降低枣庄进京上访登记率。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维护首都和谐稳定，枣庄进京上访持续减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保障驻京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首都和谐稳定。			为保障驻京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首都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事项完成数	4项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预定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实际成本与工作匹配程度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维护信访秩序的促进作用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信访工作可持续性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
(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租赁费资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信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事业)	项目负责人	任峰	联系电话	18506323111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及时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 1、久敬庄租用办公用房1间，房租每天350元，一年共计127750元。 2、驻京信访工作组租用办公用房1套，一年共计22250元。 合计：1500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市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负责接待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维护好首都和谐稳定，及时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 1、久敬庄租用办公用房1间，房租每天350元，一年共计127750元。 2、驻京信访工作组租用办公用房1套，一年共计22250元。 合计：150000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枣办发(2014)18号文件规定，加强非访处置，及时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及时劝返接回枣庄进京上访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及时劝返进京上访人员，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枣庄进京上访登记率持续下降，根据信访工作需要，租用办公用房。			为及时劝返进京上访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京信访工作组租用办公用房	2套	
		质量指标	租房质量	满足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租费支付及时率	30日之内	
		成本指标	超出预算标准控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维护信访秩序的促进作用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信访工作可持续性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信访业务安排的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开展日常培训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枣庄市信访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市财政局、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支出。